

114 年度【月光山】書法比賽公告

一、宗旨：張吉安總裁為提倡振興傳統文化，推動活絡書法藝術，進而提升美濃地區青少年人文素養，特舉辦【月光山】書法比賽。

二、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台灣地區美濃博士學人協會
2. 協辦單位：月光山雜誌、美濃教育會
3. 參加對象：凡高雄市美濃地區對書法寫作有興趣之學生，均可依組別報名參加。

三、比賽組別：國中組、國小高年級組、國小中低年級組

四、比賽日期及地點：

比賽時間為 114 年 11 月 3 日至 114 年 11 月 14 日止，由各校排定時間後，告知主辦單位再派監考老師前往貴校。

五、比賽內容：

1. 比賽採取現場書寫方式進行，每人以一組一件為限，書寫時間為 50 分鐘。
2. 書寫內容：主辦單位事先提供各組三篇客家諺語佳句，當場抽籤其中一篇來書寫。
3. 作品規格：以 1/4 開〈35X70 公分〉宣紙書寫，字體不拘，須加落款。
4. 參加者請自備書寫工具及墨汁，比賽宣紙由主辦單位提供。

六、報名方式：

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27 日止請向各就讀學校教務處報名，本次比賽僅接受各學校團體報名。各校彙整後之報名表請回傳至博協會秘書處，E-mail:jsku52@gmail.com。

七、評審及獎勵：

1. 由主辦單位聘請 3-5 名以書法見長之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
2. 各組擇優前三名、佳作致贈獎金及獎狀乙只，入選獎致贈獎狀乙只。

各組錄取名額得視各組參賽作品增減之。

組 別	第一名 取 1 人	第二名 取 1 人	第三名 取 1 人	佳 作 若干人
國中組	獎金 1500 獎狀一只	獎金 1000 獎狀一只	獎金 800 獎狀一只	獎金 300 獎狀一只
國小〈高〉	獎金 1000 獎狀一只	獎金 700 獎狀一只	獎金 500 獎狀一只	獎金 200 獎狀一只
國小〈中、低〉	獎金 1000 獎狀一只	獎金 700 獎狀一只	獎金 500 獎狀一只	獎金 200 獎狀一只

3. 頒獎日期為 114 年 12 月 27 日(星期六)早上 9:30，頒獎地點為美濃國中視聽教室。

4. 得獎名單將於 114 年 11 月 29 日公佈於月光山雜誌及台灣地區美濃博士學人協會網站(網址 <http://mphd.ezrun.com.tw/>)。

八、本次比賽活動連絡人：鍾昆宏社長(0952700196)、古錦松秘書長(0933605700)。

九、備註：依著作權法約定，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得不限時間、次數、方式刊登，並得授權第三人之非營利性使用，不另致酬。

114 年度【月光山】書法比賽 國中組 試題

注意事項：

1. 本試題紙上請勿書寫。
2. 本試題紙與作品紙一併繳回，否則扣分。
3. 本主文 28 個字，餘為小楷落款字。
4. 請將主文內容之字書寫於指定宣紙上。
5. 字體不拘，直式由上而下由右而左方式書寫，字體大小宜適當為原則。
6. 書寫用紙可褶疊，不可畫線或界格或作其他無關之記號。
7. 落款請將包含題目、就讀學校、參加組別、參賽者姓名寫上〔可用印〕。
8. 書寫用紙只能更換一次。
9. 書寫後使成一幅條幅之作品。

試題主文：【1】

日頭辣辣妹做工，風吹雨打妹芙蓉。

芙蓉毋怕風雨打，雨越淋花花越開。

試題主文：【2】

有理輕輕三兩重，無理萬人扛毋動。

肚饑毋畏番薯箍，有力毋怕蠻頭攞。

試題主文：【3】

泥水師父無浴堂，木匠師父無眠牀。

酒醉飯飽神仙樂，管伊澡間抑眠牀。

114 年度【月光山】書法比賽 國小〔高〕年級組試題

注意事項：

1. 本試題紙上請勿書寫。
2. 本試題紙與作品紙一併繳回，否則扣分。
3. 本主文 28 個字，餘為小楷落款字。
4. 請將主文內容之字書寫於指定宣紙上。
5. 字體不拘，直式由上而下由右而左方式書寫，字體大小宜適當為原則。
6. 書寫用紙可褶疊，不可畫線或界格或作其他無關之記號。
7. 落款請將包含題目、就讀學校、參加組別、參賽者姓名寫上〔可用印〕。
8. 書寫用紙只能更換一次。
9. 書寫後使成一幅條幅之作品。

試題主文：【1】

客家山歌遠傳揚，條條唱出情意長。

句句唱出郎心事，聲聲唱出妹心腸。

試題主文：【2】

揚尾跌落蜘蛛網，好得南風一陣吹。

龍遊淺水受蝦戲，幸有山洪及時來。

試題主文：【3】

毋怕事難就驚人懶，百般武藝毋當

鑊頭落地，後生多勞碌老了好享福。

114 年度【月光山】書法比賽國小〔中、低〕年級組試題

注意事項：

1. 本試題紙上請勿書寫。
2. 本試題紙與作品紙一併繳回，否則扣分。
3. 本主文 28 個字，餘為小楷落款字。
4. 請將主文內容之字書寫於指定宣紙上。
5. 字體不拘，直式由上而下由右而左方式書寫，字體大小宜適當為原則。
6. 書寫用紙可褶疊，不可畫線或界格或作其他無關之記號。
7. 落款請將包含題目、就讀學校、參加組別、參賽者姓名寫上〔可用印〕。
8. 書寫用紙只能更換一次。
9. 書寫後使成一幅條幅之作品。

試題主文：【1】

客家山歌盡出名，條條山歌有妹名。

條條山歌有妹姓，一條沒妹唱毋成。

試題主文：【2】

姑表姊妹骨肉親，姨表姊妹路邊人。

美不美乃山中水，親不親係故鄉人。

試題主文：【3】

莫作中人莫做保，莫作媒人三項好。

無求被當貴客迎，慎防小人兩面刀。